



# 我不知道的那些事情

Thin

now

[澳]罗伯特·休斯 著 欧阳昱 译

南京大学出版社

# 我不知道的那些事情

Things I Didn't Know

Robert Hughes

[澳]罗伯特·休斯 著 欧阳昱 译

南京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不知道的那些事情：一部回忆录 / (澳) 休斯  
(Hughes, R.) 著；欧阳昱译。—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2013.3  
(精典文库)  
ISBN 978 - 7 - 305 - 10564 - 7

I. ①我… II. ①休… ②欧… III. ①休斯，  
R. —回忆录 IV. ①K836.115.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06966 号

**Things I Didn't Know: A Memoir**

By Robert Hughes

Copyright © 2006 by Robert Hughes

Published by Vintage, 2007.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published in 2013 by NJUP

Through Bardon—Chinese Media Agency, Taiwan

All rights reserved including the rights of reproduction in whole or in part in form,

江苏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 图字:10 - 2010 - 350 号

出版发行 南京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南京市汉口路 22 号 邮 编 210093  
网 址 <http://www.NjupCo.com>  
出 版 人 左 健

从 书 名 精典文库  
书 名 我不知道的那些事情：一部回忆录  
著 者 [澳]罗伯特·休斯  
译 者 欧阳昱  
责任编辑 芮逸敏  
照 排 南京紫藤制版印务中心  
印 刷 江苏凤凰扬州鑫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230mm 印张 16.375 字数 396 千  
版 次 2013 年 3 月第 1 版 2013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305 - 10564 - 7  
定 价 42.00 元

发行热线 025 - 83594756

电子邮箱 Press@NjupCo.com

Sales@NjupCo.com(市场部)

---

\*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 凡购买南大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所购  
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 目 录

第一章 我靠:是个“澳侨”	1
第二章 父亲:我几乎不认识你	39
第三章 悉尼童年	91
第四章 置身于基督的学员之中	144
第五章 大学前后	204
第六章 意识到自己不行	280
第七章 倾情恋爱之乐	350
第八章 涉水佛罗伦萨	414
第九章 去美国	466

## 第一章

### 我靠：是个“澳侨”

1999年5月30日，就要过61岁生日时，我的生活突然像晴天霹雳一样，发生了一次极端得不能再极端的变化。

当时我人在西澳，一直在拍一部关于我出生之地的电视连续剧。我休息了两天，跟一个专业向导，朋友丹尼·奥苏里凡一起，在一个名叫回音海滩的度假地海边，专门把这两天空出来钓鱼。我俩乘坐敞篷“斯基夫”摩托快艇，拿着飞蝇竿，到近海钓小金枪鱼。这天天气很棒：到处有鱼破海而出，一上钩就是一番恶战，结果留下了一条——是条蓝鳍——晚些时候准备到布鲁姆去，跟船员们一起吃。

此时，午睡之后，我开车上路，准备返回北方高速道，该道与一块巨型饼干状的海岸线适成平行，沙漠就是在海岸线这儿中断，进入印度洋的。

开车约十公里后，回音海滩的红土路终止在一座畜牧业的大门边。我在门前停下，下了车，把拴门链取下，就把门抡开了。回到车里，开了过去，又停下车，走出车来，再把门在我身后关上，然后再单足跨入车内，开车上了大北方高速道的沥青混凝土路，在明亮的、几乎成水平的暮光中，小心地往两边看了一看。没有公路列车向我奔驰而来：除了空无还是空无。左拐之后，我就北行，朝布鲁姆而去，车行路左，就像澳大利亚的人自1815年以来一直所做的那样，那时，澳大

利亚的殖民地总督是一位名叫拉合兰·麦夸里的专横霸道的苏格兰领主，他下令澳大利亚人从现在起，骑马也好，开车也好，都必须像他家乡苏格兰的人一样也走左边。

这时天尚未黑，但已擦黑。我打开了车灯。

没有“哗啦”的碰撞声，没有相撞的冲击，也没有疼痛的感觉。整个就像啥也没发生一样，我只不过是从世界的边缘开了出去，什么感觉都没有。

直到现在我都不知道，当时我开得有多快。

我并不是个喜欢开快车的人，从任何方面来说胆子都不大。开车从来都不是我的第二天性。一在方向盘后坐下，我就像个精明的老处女。可是，我却头对头地与另一辆车相撞。那是一辆霍顿舰长车，前有两人，后有一人。时值黄昏，大约 6 点半。这是我有生以来的第一次车祸。关于这场车祸，我现在完全没有一点记忆。再怎么回忆，也想不起一点东西，就连恐惧都回忆不起来。大脑好像一块记事石板，已用湿抹布擦拭得干干净净。

我也许超过了黄线——尽管没有超过得太远，到了路的另一边，错误的一边（也就是右边）。我说“也许”，是因为一年后，地方法官在对我进行的庭审上，没有找到足够的证据，在进行合理的怀疑之后，还能证明我超过黄线很远。霍顿舰长车迎头而来，速度达每小时 90 英里，可能还要快。我与之接近的速度约为每小时 50 英里。当两车相接综合速度超过每小时 130 英里时，事情的发生就无比迅速。只需一秒钟，两车就能互相接近七十英尺，无论怎么使劲踩刹车也无济于事。

我们像犁铧一样直接犁入对方。车牌号为 7EX 954 的霍顿舰长车一头扎进了车牌号为 9YR 650 的日产脉冲星：沙漠里两辆红车，司机座对司机座，右大灯对右大灯。对此，我一点记忆都没有。从两车

相撞的那一刻起，接下去的数周内，对任何东西我连短期记忆都没有。直到过了大约一年后，我才在布鲁姆一家废车场看到我那辆租车的残骸，可关于实际发生的撞车事件，我唯一记得的都是别人告诉我的。

另一辆车骨碌碌地下了高速道，顺着一面土质缓坡滑下去，半藏半露地停在了低矮的沙漠灌丛中。车上坐的三人都受了伤，有两位是轻伤。开车的人叫达伦·威廉·克利，三十二岁，他刚在一艘漁船上工作了一段时间，现在不干了，此时正驾车去黑德兰港找工作，有啥就做啥。他胫骨断了。前座的另一人是柯林·克瑞格·鲍伊，三十六岁，是给建筑商打工的，他脚踝断了。达林·乔治·本奈特二十四岁，一直跟克利一起，在“纯蓝”号船上当甲板水手。克利和鲍伊两人是好友，相知已有两年，但两人和本奈特都不认识。本奈特听说他们南行去黑德兰港，就问是否能让他搭便车。他是个二十五岁的青年流动工，主要的手艺是砌砖。

他们与写作界的遭遇反而增加了他们的不幸。这三人都吸毒，其中至少两人也捎带贩毒。撞车之际，坐后座的本奈特正在卷一只“锥形”大麻烟，俗称“炯特”<sup>①</sup>。在这段准备走一千公里的南行旅途中，这也许是抽的第一支烟，但也许不是。

无论怎样，他们都有一些共同之处。他们都坐过牢。他们都是年轻的工人阶级男性，一会儿生活在法律的这一边，一会儿又生活在法律的那一边：时而狂放不羁，时而茫然无措，几乎从来都不知道下个月会给他们带来什么，更不用说下次生日了。

本奈特从撞车的伤势中恢复不久，就在酒吧试图用一只破瓶子，

---

① “炯特”，即英文 joint。——译注

把仇人的脸给扒下来。鲍伊的伤势一痊愈，就因武装抢劫未遂而被逮捕，审判后被判十年徒刑。

三人中，本奈特伤势最重。尽管有安全带抵挡，但冲击力如此之大，还是把他向前甩了出去，使他腹部洞穿，但颅骨并未受损。霍顿舰长车没有翻车，因此三人都能从残骸中挣扎而出。这一挣扎，用劲太大，本奈特痛得受不了，就倒在路边，痛得肠子流了一地。

如果霍顿舰长车撞得一塌糊涂，那我的日产脉冲星就成了一大块残缺不全的红色金属和碎玻璃片，原来有个车样，撞车后简直难以辨认。十一个月后，在审判我的前夕，我在布鲁姆看见那车时，我无法想象，撞成这样的残骸，连蟑螂都别想逃生，更不用说人了。

车撞后车身缩短了。驾驶座冲到前面，把我贴在了方向盘上，由于我肉体的冲击，方向盘绞扭变形，方向驾驶杆差点把我戳穿。日产脉冲星车身的驾驶座大部撕裂，不是由于初始冲击，就是因为后来救火队员和救护车人员花了很久，费劲地把我从残骸中拖出来时，使用了液压工具的原因。车身看起来只有原来的一半，就好像《巨蟒》平面插图中，上帝伸出肥胖的巨脚，踩在上面，碾呀磨的，一直把它踩进混凝土中去了。后来，我怨声载道，骂我开的车是“那辆日本垃圾车”。当然，这就是我的不是了。正因为这种破坏，才救了我一命：日产脉冲星车身逐渐崩塌和缩短，以千分之一秒的时间压缩，其所吸收和发散的冲击能量，大大超过了刚性更大的车身框架所能做到的那样。

此时，这车就像粗糙的日本折纸，把我叠在了里面，我连一根指头都动不了。我陷在车内，一会儿清醒，一会儿失去知觉，处于深度休克状态，浑身血淋淋的样子，比莎士比亚《麦克白》中的班柯还可怕，对我发生的事情，只有极为模糊的感觉。无论这是发生的什么情况，它都远远超出了我的经验。我无法识别我的伤情，根本不知道伤

势有多么严重。结果表明，伤势已经到了足够严重的程度。在极度冲击下，骨头可能会不规整地断裂，可能炸裂成碎片，就像用铁锤砸曲奇饼，我有几根骨头情况就是这样。

后来发现，创伤的目录还有很长的内容，其中大部分都集中在我身体的右边——也就是在撞车中首当其冲的那一边。随着日产脉冲星车的前端崩溃垮塌，我的右脚被穿透汽车地板的力量一推，就在我的身子底下折成了两半。几小时后，来抢救我的人才终于能够部分地看清我的脚，还以为我的整只脚在脚踝处被切断了。我右膝下的几块主要腿骨，也就是胫骨和腓骨，已经碎成了五小块。膝盖结构多少还算完整，但我的右股骨，又称腿节，却断了两次，把它与我臀部相连的关节损坏了，身体右边的四块肋骨断碎，其尖利的端部穿透了我的肺部组织，把肺部组织撕裂，造成气胸，使肺部放气，导致空气危险地逸入胸腔。我的右锁骨和胸骨都折断了。我的胸部原来还很结实，现在却晃荡不定，没有了完整的结构，就像被压垮的鸟笼。我的右膀子全坏掉了——肘关节直接承受了一部分冲击，肘部的骨头结果成了一片碎骨拼接的马赛克，但因我是个左撇子，左臂情况较好，除了左手之外，该手（用医生富有表现力的技术术语来说）“脱掉了手套”，皮肤和拇指周围的大部分肌肉结构都被掀掉了。

不过，我还算幸运，因为几乎所有的破坏都集中在颅骨。身体内部的软组织，肝、脾、心脏等，都未受损，最糟也不过是被擦伤或遭冲击而已。我的大脑完好无损——但当时功能并不正常——我最重要的骨骼结构即脊椎则丝毫未碰。

这几乎是一场奇迹。脊椎骨一般很容易出问题，哪怕上面出现一条细如发丝的裂缝，也会把一个身体健康、体育能力还不错的人，变成四肢瘫痪的残废；可怜的前超人克里斯托弗·里夫从马上摔下来后，情况就是这样，结果还因此送命。一想到专家医生简短称作

“高位瘫痪”的那种病——从脖子以下瘫痪，就连把猎枪枪膛装满子弹，把枪口插进自己嘴巴，书写自己的结局都办不到——我就总是毛骨悚然。

但是，当时我的思绪并没有清楚到对此产生恐惧心理。我当时害怕，而且害怕到极点的是，我会被烧死。有些人害怕爬高，还有些人害怕老鼠或疯狗，或被淹死，我特别怕火。此时，我意识到，鼻孔里满是平淡乏味的汽油味。日产脉冲星车有根油管破了。我动弹不得，只能干等。祈祷好像并无多大意义。反正没有任何实体能让我相信到对之祈祷的地步。塞缪尔·约翰逊曾说，人若面临被绞死的前景，精力就会无比集中。在汽油火球中死亡的前景，当时一直持续了若干小时，也让我产生了同感，它消解了你比较庸常的一些烦心事——诸如钱呀，离婚呀，写作的难度呀，等等——而向你展示，你能把生命真正地用来看做些什么。

在某一点上，我看到了死亡。他坐在桌边，就像一个银行家。他没做手势，但他张开了嘴巴，我就顺着他的喉咙往下看，喉管膨胀，成了一条隧道：也就是古老的基督教艺术中的地狱之口<sup>①</sup>。他指望我屈服、进去。这使我心中充满厌恶，充满对不复存在的憎恨，倒不完全是恐惧：更像一种强烈的厌恶。在那一刻，我意识到，我们拥有的生命之外一无所有，“生命的意义”不过就是生命本身，它倔强地自我伸张，抵抗着空虚和虚无。生命力如此之强大，要求如此之高，我就是脑震荡，就是处于谵妄状态，就算我身体的各个系统都要关闭，我对生命的要求也如此强烈。无论这是怎么回事，它都不像宗教作家，特别是那些具有美国式原教旨倾向的作家喜欢滔滔不绝，大谈特谈

---

① “地狱之口”，原文为意大利语：*bocca d'inferno*。——译注

的那种引人向上、十分美好的几近死亡的经历。一个简单的真理也许是，你在接近死亡时，对你在生命中至为专注的事情，会产生幻视和幻觉。我是个怀疑论者，对我来说，认为有一个仁慈的上帝创造了我们，并往下界注视着我们，这种观点是介乎神话故事和糟糕玩笑之间的某种东西。然而，有宗教倾向的人在这种情况下，很容易看见几近死亡的那种熟悉的俗物——一条闪耀着白光的隧道，耶稣就在隧道的另一端，如一批美国 K 玛百货神秘主义者所写，激励人心向上的描述中表现的那样。我的终极时刻到来之时，耶稣一定在忙着办他们的事：他没有显灵。要我讲，另一边绝对空无一物。

我就这样陷在那儿，动弹不得，一会儿苏醒，一会儿昏迷。后来，克利举证说，尽管他腿部受伤，他还是能够走到我的车旁，问我出了什么事。他还说，我问了他同样的问题，并说：“对不起，伙计，非常对不起，我不大清楚是否睡着了。”我的习惯一向都是先道歉，然后再问问题。马特·透纳警长是布鲁姆的一名警官，第一个到达现场，他后来描述说，救援者试图把我从废墟中拔出来时，我几乎彬彬有礼到了愚蠢的地步，一遍又一遍地向他和其他人道歉，表示不该给他们带来不便。

这些救援者抵达撞车现场花了几个小时。启动救援机器的人已先于他们抵达。他是一个中年土著人，名叫乔·费希胡克（即“鱼钩”），倒是挺恰切的一个名字。他和家人住在附近，在一个土著人拓居点，离回声海滩不远，名叫比得雅当嘎。费希胡克当时正带着老婆安吉·威尔里吉和女儿露丝，还有他们大家庭的几名成员，开着卡车南行，这时，霍顿舰长车超车，越过他们，据他猜测，速度约为每小时 100 英里。（后来，撞车现场的一名警察观察员看了看霍顿舰长车的速度计，看见指针在撞车的冲击下，卡在了 150 公里/小时处，约为每小时 90 英里。）

不久，费希胡克就碰巧发现了汽车残骸，看见我的日产脉冲星的剩余部分横跨高速路的中线。他停车，下车，试图把我从残车中扯出来，但没有成功。我已经被挤到车子里面去了，就像用铁锤敲瘪之后，铁罐头里的沙丁鱼。费希胡克战战兢兢地检查了一下，看我是否还有活气，但他没法找到我的任何身份证件。他在日产脉冲星的后面——掀背门至少还开着——查了一下，并往冷箱里看了一眼，发现了那条小金枪鱼。有什么东西立刻引起了他的注意。那条鱼还很新鲜，是刚刚钓起来的，但车里没有渔具。这么说来，我一定是用别人的渔具钓鱼了，也就是说我使用了一个专业向导。在这条海岸线上，能有多少专业向导呢？费希胡克只认识一个人——丹尼·奥苏里凡，在几公里远的回声海滩，最近的电话也在那儿。

费希胡克做出这番精彩的推断之后，就把老婆和女儿留在汽车残骸处，做了一个 180 度的大转弯，把车开回到回声海滩的那条岔道。二十分钟后，他一路把红沙砾开得烧着火一般，在度假地的酒吧找到了丹尼。他是不是有个客户要把一条蓝鳍带回布鲁姆的家？是呀，丹尼说：那是我的伙伴鲍勃·休斯。啊，乔·费希胡克平静地说，你最好赶快上路：他在高速公路上出了事，你的伙伴麻烦大了。

丹尼给布鲁姆警察局挂了个电话，又给布鲁姆医院挂了个电话。他一个箭步冲到楼下，乔·费希胡克紧跟在后面。两个男人开着车就走了，陪同丹尼的还有一个前救护官员，他当时在回声海滩度假地工作，名叫洛瑞恩·李。情况紧急时，丹尼踩在油门上的脚比河马的还重，几乎没花什么时间就到达了撞车现场，时间是晚上 6 点 45 分。他检查了我一下。我白得像肮脏的脱脂牛奶，呼吸微弱，正滑入昏厥状态。“鲍勃，鲍勃伙计，来呀，娘子养的，醒过来呀。”我能听见他的声音，但他好像在很远的地方，好像我们在一幢发出回声的大房中，相隔遥远的两间房里一样。

洛瑞恩·李拿来几条毛巾，止住了我头上和左手流出的血。我极力想听清丹尼在说啥，但因锁骨的一阵阵如海浪般的疼痛而使努力受挫。丹尼手劲很大，能把鳄鱼扼死。我从前跟他钓鱼时，曾亲见他以闪电的速度，把手伸进一小条破水线中，一把抓住一条正游过的铲鲨尾巴，就从水里扯出来，一脸生猛的喜悦笑容。很不幸，此时他正用老虎钳子般的手抓住我的肩膀，其实他本意是同志式的，想让我感到宽慰，但他却拿捏我那块折断的骨头。“没事，伙计，”他鼓励说。我全身都痛得不行了。“哎呀，丹尼，”我哀号起来。“好痛呀，太痛了。真的很糟糕，快替我把痛止住吧。”他不停地拿捏我那块断掉的骨头，引得我周身一阵阵新痛。“没事，老友，”他说。“不会有事的。千万别泄气。”他一拿捏，我就怪叫。花了好几分钟，才把因果关系搞清楚。

这时，一件本来不会发生的事情，在我们之间发生了，直到现在我都不清楚是怎么回事。我不停地晕过去，又不停糊里糊涂地醒过来，只要清醒过来，我就能闻到汽油味儿，那种令人恶心的味儿越蓄越浓，只要一粒火星，就能结果我的性命。我根本不想死，而且我最不想这样死。我想起来，丹尼有一杆点38口径手枪，就求他说，要是车子爆炸了，就一枪把我结果掉。“干掉我吧，”我不停地说，或者说我想我是在这么说。“把我拖出来，一枪崩了算了，你知道该怎么办。”他呢，我想，当时发誓说他就要这么干。但是，我现在并不知道，而是在回首那件事情时才意识到，我在要求我朋友做一件道德上不可能做的事，因此，我实际上也许从没提出过这种要求。我不知道，从一个很深刻的层面讲，我始终很不确定，而且也害怕问。但是，在我烧着之前死掉的愿望真是非常强烈。

这种荒诞无稽的状态让我恶心。我想，要是死了，我就再也见不到我的甜心桃丽丝，再也触摸不到她那丝绸般的皮肤，耳朵里再也听

不到她那温柔的声音了。相反，只会出现天堂的对立面。我倒不是害怕这样死去，而是害怕在一场火烈烈的爆炸中丧生，肺部的气息都被吸了出去，在柱子一样腾空而起、让人无法忍受的热浪中，被火焰扼杀而死：耶稣会会士曾跟我讲过地狱之火噼啪作响，永远恐怖的那种情景，这一切穿越五十年的鸿沟，现在全都回来了。这我都能想象出来。那情景肯定很像林堡兄弟为《德·贝里伯爵最美时祷书》<sup>①</sup>一书所绘的插图——画面上，撒旦被绑缚在一张烈火熊熊的格子网上，把孤苦无助、烧得枯焦的小小灵魂，呈螺旋形地吐入空中。

火灾到底还是没有发生，消防队没来，警察没来，救护车也没来。有几辆过路车停了下来，其中有辆半挂牵引车。我的日产脉冲星的北面和南面，已经开始集结了相当长的一排车辆，其中有些是小轿车和四轮驱动的“皮卡”车（在澳大利亚叫“功车”，即“功能车”的简称），开车的都是土著人。这天晚上是星期五晚上，比得雅当嘎拓居点本来有场舞会。于是，一组好奇的土著人便三三两两地开始在汽车残骸边聚拢过来。

由于他们都在我身后，我看不见他们。不过，我听得见他们讲话的声音：那是一种细细的吟诵声，合着击掌的节奏，但我从中听不出任何意思来。后来，人家告诉我，土著人当时在我的车后围成了一个半圆形，正试图通过吟唱方式，让我恢复生命。当时他们想必不大可能成功，但有一人坚信他们会成功，此人就是乔伊·费希胡克十来岁的女儿。她后来说，她当时执拗地认为，她亲眼看见了一个幽灵，离我的日产脉冲星不远，颜色不是特别清楚。那幽灵从各方面看都像

---

<sup>①</sup> 《德·贝里伯爵最美时祷书》，原文为法语：*Très Riches Heures du Duc de Berry*。——译注

人，只是一声不响地在丛林中走动，带着某种难以捉摸的光线。

这种东西，也可说是实体，在土著人那儿叫做“羽足”，究竟“羽足”是什么，又是干什么的，这很难说清楚。它绝对不是动物精灵，在土著人那儿，它相当于希腊神话中，赫耳墨斯作为冥王哈德斯的使者而显灵，其所行使的就是赫耳墨斯·塞科波姆波斯，即“引灵者”的功能。它既不友好，也不带敌意：它只在人可能要死或快死的时候才在现场出现，对灵魂及灵魂在进一步的投胎转世过程中前景如何进行评判。我当然看不见它，就算它当时已经出场，我的视线也太模糊，看不见动得很快的东西。再说，我的头也动不了，但我喜欢抱有这样一种看法，即它也许是一只羽足，也许并不觉得我是完全不可接受的。

无论比得雅当嘎拓居点是否真有羽足，它还是有自己的护士的，这是一位菲律宾的天主教修女，名叫朱莉安娜·卡斯托蒂奥。她在比得雅当嘎一听见车祸的传闻，就开车来到现场，想看看是否帮得上忙，结果却不大帮得上忙。据警察报告说，她发现我“陷在车内，人还醒着，正在谈话，问他的鱼怎么样了，痛得直骂人，骂过之后又道歉。朱莉安娜说，‘他真是个绅士！’她亲眼看见，他臀部和胸部的骨头都错位了……他浑身流汗又发冷，但他的心跳和脉动都十分强劲有力，他的血压也很正常”。

朱莉安娜修女尽她所能，把一根生理盐水静脉注射管插入了我的一根静脉，但我的静脉都已崩溃。她把血流得最糟糕的地方擦净，就对我头部伤口进行了一定的包扎。我不停地堕入失去知觉的状态，她则费力地把我一遍遍唤醒，她没用药，只是跟我聊天而已。我们之间进行的谈话不可能使我集中注意力，因为我老走神，很快就放弃了谈话，开始大声数数，这是后来人家告诉我的，从 100 起倒着数，吐字含混不清，一个个地倒着往下数：“forry-five, sorry-four,

forry-three……”<sup>①</sup>跟着就说不清楚了，又得从 100 开始。我觉得我是在试图保持清醒，朱莉安娜修女却认为，我是在计算我最后的时刻。旁观者都亲眼看见这个忠诚善良的女子流下了怜悯和灰心的泪水。也许我俩都是对的。后来，她请比得雅当嘎的天主教神父帕特里克·达·西尔瓦为恢复我的健康而做弥撒。“在他逗留期间，朱莉安娜给珀斯的医院打了几次电话，”警察报告的结论说，“而且一直很关心他的进展。她总说：‘他真是个绅士！’”

与此同时，一场海雾从印度洋滚滚而来，使本来稀稀朗朗的交通速度慢若爬行。这时距撞车大约已过了两个小时，差不多是晚上九点。终于，布鲁姆消防队的一支自愿救生队来到了现场。该队人员在门边又是扯又是扭的，但车门几乎纹丝不动。最后，他们对撞瘪的车身采取了果断的解决方案，把所谓的“生命之颤”拿了出来，也就是那对力大无比的液压剪。这个工具大声嚼食日产脉冲星时，我只有很模糊的感觉。随着它的刀片在金属上发出呻吟，我虽然害怕，但却很奇怪地漠然置之。剪刀会往下滑，把我的腿给锯掉吗？我并不太在乎。我只想脱离火焰的危险，逃离汽油味儿。我只是模模糊糊地感觉到，一双双技术娴熟的手正蠕动着搬弄我双腿的下部，使之摆脱贫险境。我不是听见，而是感到，在我身体框架的深处，发出一种嘎吱嘎吱的回响，就在我骨骼的某个层面，那地方以前从未受过惊扰，就像一颗被拔出的牙齿，正在挣脱牙巴骨，而发出的深邃的吧嚓声。这时，剪刀已将方向盘的连杆剪断，其轮缘已压进我的胸腔。方向盘被取了出来，一个救火员把它扔进车后座。我后来过了快一年，才在那

---

① 正确的发音应该是“forty-five, forty-four, forty-three”，即“四十五、四十四、四十三”。——译注

儿找到它。去掉了压力，我的整个胸腔感到一阵轻松，空落落的。令人吃惊的是，几乎没有什么疼痛之感：当然，那是因为休克而造成的。我的周围是一张张关心的脸。“很对不起，”我喋喋不休地说，“给你们添了这么多麻烦，真不好意思。”“没事，伙计，”一个消防员不停地说话。“两秒钟就能让你出来。”我也的确两秒钟就出来了，真是让我感激不尽。我从车里被“提”出来时，感到轻松无比，兴奋欲狂。他们把一张担架塞在我身子底下，我感觉脑袋肿大，脖子软弱无力，像一根茎秆，头晃晃荡荡，像只甜瓜。我脖子折断了吗？我没办法把这个问题组织成文字。至少，我还知道，我能看见，也有感觉，而且还活着。周围到处都是光：闪闪烁烁、结结巴巴的光，有红色的，有橘红色的，不断被镁光灯的闪光打断，烧成一个个光轮，把海雾穿透。在这些光线一刻不停的闪耀下，我看不见丹尼·奥苏里凡的脸正俯身在我之上。他的嘴巴很丑陋地翻转过来——不，原来看倒了，他一定是在微笑。

“你这混蛋绝对是我认识的最坚强的人，伙计，”他鼓励我说。

没有啊，丹尼。我本想这样说。你知道，成打的人都比我厉害。亲爱的上帝，我又老又胖，可能熬不到头了。“不，不，胡扯，”我好不容易才说出来。

丹尼想了想。“好吧，”他让步了。“反正你就是最坚强的艺术评论家吧。”

这还行，我想，跟着就晕过去了，就像小说中某个穿衬裙的弗吉尼亚的女人。担架上了救护车，锁准轨道，从上面“哐当”一声就滑了过去，门“砰”的一声关上了，医护人员在我上面俯下身来。接下去一连几周，我都没有苏醒过来。

第一个来自布鲁姆、抵达我身边的医生，就是芭芭拉·贾拉德。那天晚上她出勤，去了布鲁姆的土著医疗服务处。她乘车跟警察一起出发，提到该车时，她哈哈大笑着说，那是辆“高速追击车”——其